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分红总额：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5 元（含税）不变，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 37,635,331.58 元（含税）调整为 38,581,731.075 元（含税）。

●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公司 2023 年度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20 股不变，转增股本的总数由 55,462,594 股调整为 56,857,288 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已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份登记工作，致使本次实际可参与权益分派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及转增总额。

一、调整前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20 股。截至 2024 年 4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 133,4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346,205 股后的股份数为 132,053,79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635,331.58 元(含税)，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 55,462,594 股。

如在利润分配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二、调整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登记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133,400,000 股增加至 136,720,7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基于上述公司总股本变动情况，公司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8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2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36,720,7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 1,346,205 股后为 135,374,49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人民币 38,581,731.075 元，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额调整为 56,857,288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变更为 193,577,988 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2 日